

# 基隆市立中華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六次會議

一、時間：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8 時 00 分

二、地點：電腦教室

三、主席：詹校長麗娟

紀錄：汪郁純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確認 115 學年度總體課程各領域單元活動行事規劃。

說明：

1. 教育處「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要行事曆」如下：

(一) 115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至 8 月 30 日（星期日）暑假。

(二) 115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開學並正式上課。

(三) 115 年 9 月 25 日（星期五）中秋節放假。

(四) 115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一）孔子誕辰紀念日放假。

(五) 115 年 10 月 10 日（星期六）國慶日，於 115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補假。

(六) 115 年 10 月 25 日（星期日）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  
於 115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一）補假。

(七) 115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五）行憲紀念日放假。

(八) 116 年 1 月 1 日（星期五）元旦放假。

(九) 116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休業式。

2. 115 年 7 月 3 日上午 9 時於電腦教室進行校內課程計畫的審查會議。

3. 各領域單元活動請按依照重要教育工作計畫及學校本位課程發展內容規劃，進行單元、主題或統整性教學，依照本學期任課老師進行教學計畫撰寫。

決議：通過

案由二：確認 115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書版本。

說明：

	語文	數學	自然與 生活科技	社會	藝術 與人文	綜合	健康 與體育	英語	閩南語
			生活						
一年級 25	康軒	康軒	康軒			/	南一		真平(手語)
二年級 21	康軒	康軒	康軒				南一		康軒 (手語、原住民)
三年級 18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翰林	南一	南一	翰林 Here We Go(1)	康軒 (手語、越南、菲 律賓、原住民)
四年級 26	翰林	康軒	翰林	康軒	康軒	南一	翰林	翰林 Here We Go(3)	真平 (手語、原住民)
五年級 13	康軒	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南一	翰林	翰林 Here We Go(5)	康軒 (手語、越南)
六年級 20	翰林	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南一	翰林	翰林 Here We Go(7)	康軒 (菲律賓)

決議：通過

案由三：彈性學習課程備查意見修整後討論。

說明：

- (一)能考量學生特性及需求、在地資源與學校願景進行系統性設計
- (二)學校能以統整性、主題性規劃實施各議題課程以跨領域/科目方式規劃及發展
- (三)依課程目標設計多元評量
- (四)課程計畫撰寫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1.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課程計畫表 5、國小課程計畫表 5-1~5-12)、  
統整性主題議題專題課程設計方案(國小課程計畫表 5-13)、  
社團活動(國小課程計畫表 5-26)。

(1)社團以雙週開課方式。請確認上下學期開課週數。

(2)另依照本校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分別規劃如下：

3月-4月為國際教育月；5月-6月為社團課：

2. 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安全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戶外教育、生命教育、人權(含兒權利公約)、環境、海洋、品德、法治、科技、資訊、能源、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防制藥物濫用等教育議題，由學校於彈性學習課程中進行規劃。
3. 安全教育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重要議題之一，分為「交通、水域、防墜、食藥、防災」等5大主題，學校進行校本課程設計時，運用安全教育課程模組、教學影片、教材包等相關資源，積極規劃安全教育議題課程，或於彈性學習課程規劃統整性、主題性之課程，引導學生進行知能整合與生活實踐。
4. 以下重要教育工作請納入相關領域或彈性學習課程統整規劃實施：
  - (1)海洋教育：一、二年級每學期6節以上，三、四年級每學期8節以上，五至九年級每學期10節以上。
  - (2)性別平等教育：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4小時。
  - (3)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每學期應實施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至少2小時。
  - (4)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每學期應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課程，至少2小時。
  - (5)家庭暴力防治課程：每學年應有4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
  - (6)家庭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 (7)環境教育：每年應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推展環境教育，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
  - (8)防災教育：各校每學期至少辦理一場次校園疏散避難演練及至少辦理一場次災害防救教育主題活動。
  - (9)防制藥物濫用：國中小「健康與體育」至少1節「反毒認知教學」。
  - (10)資訊倫理教育：國中小應將資訊倫理與安全健康上網教育納入課程計畫審查要項。

決議：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5 學年度申請「雙語領航學校（A 類）」計畫、推動規劃重點及資源配套（含減授課鐘點與人力配置）審議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申請規範與課程標準（詳見附件一）：

1. 課程實施：除英語領域外，須選定至少 2 個領域實施雙語教學，每週總節數至少 6 節。若採用彈性課程，須為統整性主題探究課程且每週至少 2 節。
2. 夥伴關係：須與 1-2 所學校建立「牽手」合作機制，並組成跨校中外師共備社群。

（二）推動規劃重點（詳見附件二）：

1. 協同模式：雙語課程，以中師授課為主、外師為輔，發展跨領域雙語課程地圖，並落實中外師共同備課。
2. 任務要求：需辦理公開授課、暑期英語營隊及每年 3 月提交執行成效自評報告。

（三）資源配套與減課規定（詳見附件三）：

1. 外加人力：配置外加代理教師 1 名。外籍教師以兩校共聘為原則，依經費來源（本府自籌或國教署補助）協同教授雙語或英語課程。
2. 減課安排：計畫參與人員（實際授課教師、行政人員）每週至多 1 節減課；協助辦理牽手學校之執行人員（限 1 名）每週至多 2 節減課。

討論重點：

（一）本校選定實施雙語教學之領域：審議選定之領域與彈性課程節數分配是否符合法規與現況。

（二）減課安排規劃：確認各項任務執行人員之減課員額與實際節數配置。

決議：通過

案由五：本校為基隆市雙語領航 A 級學校，與美國猶他州鹽湖城 Monticello Academy, West Point 建立實質姊妹校關係並簽署 MOU，雙方維持密集實體交流，並在 2026 年獲選為臺灣代表學校參與日本福岡 APCC 會議交流活動，為將國際交流系統性納入校訂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 MOU 內容，本校與 Monticello Academy, West Point 訂有雙方的教學交流、學生互動以及互訪。合作計畫如下：

1. 教學方法、課程與課程大綱之交流  
(Exchange of teaching methodologies/curriculum/program outlines.)
2. 學生電子筆友/傳統筆友——電子郵件或實體信件之交流  
(Student e-pals/pen pals-exchange of emails/mails.)
3. 由兩校針對共同議定之主題/學科領域，進行學生專題或作業合作  
(Student project/assignment conducted by both schools on an agreed topic/subject area.)
4. 視訊會議教學（在技術可行情況下）或影片交換  
(Lessons by videoconference (if technology available) or an exchange of videos.)
5. 教職員視訊專業學習或影片交換  
(Staff professional learning by videoconference or an exchange of videos.)
6. 兩校互訪：經兩校同意，每年或隔年輪流辦理為期 1 至 2 週的學校互訪，每梯次最多包含 16 名學生及 4 名教師。  
(Reciprocal school visits for up to 16 students and 4 teachers for a period of 1 or 2 weeks to be conducted on alternate years or annually with agreement of both campuses.)

(二) 本校另以「寰宇領航 基隆啟航:雙語 A 級邁向 2026APCC 成為全球公民培育三年計畫」獲第一年經費補助 10 萬，擬規劃結合相關課程及辦理外加周末/三下午或寒暑假培訓營進行培訓課程。

1. 結合本校彈性課程指導導覽員之說明。
2. 外加培訓營隊課程說明。

決議:通過

八、臨時動議:

九、主席結論:

- (一) 請教務處依本次會議決議事項，儘速辦理各相關事項。
  - (二) 請各領域召集人於 7 月 3 日前將各領域課程計畫電子檔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
  - (三) 感謝各相關同仁的協助使得本校各項課程均能順利推動。
- 十、散會 (8 點 40 分)。

### 基隆市中華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六次會議簽到表

- 一、時間:115.06.11
- 二、地點:中華國小電腦教室
- 三、出席人員

職稱	出席人員	簽名	備註
校長	詹麗娟	詹麗娟	
教導主任	陳志宏	陳志宏	
總務主任	蔡宏奕	蔡宏奕	
教務組長	汪郁純	汪郁純	
學務組長	林廷蓁	林廷蓁	
一年級導師	鄭雅庭	鄭雅庭	
二年級導師	韓秀妮	韓秀妮	
三年級導師	陳星彤	陳星彤	
四年級導師	王禹婷	王禹婷	
五年級導師	黃玉蕙	黃玉蕙	
六年級導師	黃詩涵	黃詩涵	
科任教師	李怡慧	李怡慧	
科任教師	郭雅筑	郭雅筑	
*特教教師代表	陳棋宛	陳棋宛	
*家長代表	黃秀滿	黃秀滿	

說明:請務必填寫,如請假等請註明,不可空白